

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前持股 5%以上股东
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公司前持股 5%以上股东因涉嫌违规增持及短线交易“多喜爱”股票，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前持股 5%以上股东国亚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亚金控”）、上海骏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骏胜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：湘证监调查字 2019-0807 号；湘证监调查字 2019-0809 号）：因你公司（国亚金控、上海骏胜）涉嫌违规增持及短线交易“多喜爱”股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会决定对你公司（国亚金控、上海骏胜）立案调查，请予以配合。

本次属于对公司前持股 5%以上股东进行的调查，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不会产生影响，目前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。调查期间，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，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，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监会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：湘证监调查字 2019-0807 号）；
- 2、中国证监会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：湘证监调查字 2019-0809 号）。

特此公告

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